

缺乏真诚的影片

□ 撰稿 | 孟渐新

走进电影院看《第十一回》的动机，是因为它的片名和“章回体”形式。然而真正一看，就如书摊上买到了盗版书——用着中式传统的章回形式，作为装饰引起噱头，却连基本的字数要求都不能遵循，逼得强迫症观众以为自己花了正版的钱看了盗版的片子。

不过，这部影片的问题不在于盗版感，而在于缺乏真诚的“游戏感”。

《第十一回》充满了这种离奇的游戏感：底层的小市民，面对大大小小的电视屏幕，蹦出一大段“自我”啦、“他者”啦这些大词——仅仅是和女演员吵了一架，哲学思想就能这么深刻？在律师和大老板之间反复横跳不知道“自我”为何物的大汉，也不知道“小马过河”的道理：豆花是咸了淡了，还是要自己去尝。

游戏感还在于草率的人物形象：一个在监狱里作为“杀人犯”待了15年的人，出狱后为什么懵懂地像个初入社会的小白兔，被两个买豆花的顾客反复教育？游戏感的根源，在于导演如何看待他创作的人物——将之视为人，那么这个人经历过什么、是否会对其行为产生影响，皆会成为角色塑造中需要考虑的问题。而如将之视为一个工具，那么这个人的所有“经历”不过就是标签——所以电影中的老马：坐过15年牢，回来仍是少年。整部作品有太多的细节经不起推敲，但可以料想，这些都会被推给“艺术创作需要”——不是A角，是B角嘛。

连背景音都透着草率——为什么一个看似北方的故事里配着苏州评弹？这个苏州评弹的使用好像仅仅是导演想在此处“拽个文”：瞧，我不仅会背台词，知道当代名剧《萨勒姆的女巫》，还会欣赏评弹呢。

观后让人不禁想到王静安在《人间词话》



中一段词话：“昔为倡家女，今为荡子妇。荡子行不归，空床难独守……可谓淫鄙之尤。然无视为淫词、鄙词者，以其真也。五代、北宋之大词人亦然。非无淫词，读之者但觉其沈挚动人；非无鄙词，但觉其精力弥满。可知淫词与鄙词之病，非淫与鄙词之病，而游之为病也。”

国人很喜欢用“玩”字来概括精神层面人与技艺之间的关系。然而，这个“玩”究竟是一种“随心所欲而不逾矩”的自由，还是一种缺乏敬意的随意，在细节中可以让观众捕捉到。

《第十一回》用着电影的表现形式，却整体向戏剧看齐，那又何必拍作电影。用着广播、评书、评弹的内容，作为添头，对于影片表达并不作任何贡献。这种方式辩证来看，用得好，是善于留白；用得不好，则是掉书袋。

当然，也许对于导演来说这些都是手段，因为拍这部电影是想表达“很多东西”：比如金钱、权力对于艺术创作的影响；比如小三可以是真爱；比如一个用婚姻另一个用不婚惩罚自己……写下这些“东西”的时候，依然觉得挺戏谑的，这些在那个年代也许先锋的想法，如今早已是老生常谈——而创作者似乎觉得让当事人、金主、领导、演员轮番上场，隐喻哪些因素会影响纯洁的创作，那部毫无意义的“红布”戏中戏就有了受虐英雄般的气质了。

也许这部电影并不期待观众“理解”，闭着眼夸就完事儿了。然而电影终究要睁着眼睛看，越看越让人困惑：我是谁，我为什么要花钱坐在这里？我在干什么？

艺术创作倘若失去了真诚，而以炫耀为出发点，炫耀读了多少剧本，炫耀对于表演有多深刻的认识，炫耀多么“超前”的情爱理念，凡此种种，只会让影片更加快速地失去生命力。■

